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5月14日，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卢瑞娟女士、吴玉莲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4月16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崔静红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一、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组成

职工代表监事：崔静红

非职工代表监事：卢瑞娟、吴玉莲

二、第四届监事会任期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算。

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崔静红由公司工会提名作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卢瑞娟、吴玉莲由第三届监事会提名作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条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15日